

## 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孙公司竞拍土地使用权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2021年11月25日至2021年12月23日，在高青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的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挂牌出让活动中，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齐鲁华信高科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科环保新材料”）以5,868.00万元成功竞得位于淄博市高青县化工产业园区支脉河路以南、纵三路以西地块使用权。2022年1月4日，高科环保新材料收到了高青县自然资源局与其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购买的土地用于公司生产经营使用，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与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新型分子筛项目进区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本次土地购买为其建设所用自建厂房。

####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名称：高青县自然资源局

住所：淄博市高青县高苑路 16 号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地块编号 2021（增量）-高 036 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交易标的类别：无形资产

3、交易标的取得价格：5,868.00 万元

4、交易标的所在地：高青县化工产业园区支脉河路以南、纵三路以西

###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及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四、定价情况

本次定价的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孙公司高科环保新材料在高青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的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挂牌出让活动中，竞得编号 2021（增量）-高 036 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面积 130,388.00 平方米（合 195.58 亩），地块位置在高青县化工产业园区支脉河路以南、纵三路以西，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年限为 50 年。

##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后，高科环保新材料需与交易对方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国有建设用地监管协议》等法律文书。本次竞拍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有利于保障公司新建项目的实施进度，符合国家“十四五”规划及未来发展趋势，将化工新材料产业向园区化、规模化、集约化、高端化、绿色化和智能化方向推进，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国内外市场的需求，有利于推动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

## 七、备查文件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4 日